

2. 要求受委託拖吊公司提高拖吊人員素質；拖吊人員應建立正確觀念，糾紛無法以暴力解決，拖吊公司應清除素行不良份子，其作業才能為市民所接受。

答覆單位：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答：一、為改進目前拖吊作業之缺失，本大隊訂有違規拖吊作業規定，規定實施範圍，執行標準及拖吊優先順序……等，以作為員警執行之依據。且依照拖吊契約第十三條規定，為防制拖吊糾紛之生成，本大隊對民間拖吊公司員工（司機、技工）安全檢核工作已完成，對於前科素行不良之司機、技工，不予發給工作識別證，嚴禁其參與拖吊作業並召集業者協議，加強司機、技工之約束管理，若未依照糾紛案件處理程序處理者，將視情節予以處分（禁止參予拖吊作業一（五天）實施迄今未再發生衝突、鬥毆、暴力情事，本大隊將持續落實執行是項管理工作。

三、另為減少拖吊糾紛，加強拖吊保管場稽核工作於各民間拖吊保管場派駐交通助理人員乙案，案經本大隊於七十九年十二月四日簽請 鈞局核示並於八十年元月十五日奉鈞局核准在案，（詳如原簽）惟為因應本市紅磚人行道機車停放管理取締執行工作，原支援本大隊之一五〇名交通助理人員將於四月一日歸編停車管理處，屆時本大隊已無人員調派駐各民間拖吊保管場，併予陳明核處。

二、質詢日期：79年12月12日

質詢議員：李議員逸洋

質詢對象：台北市政府交通局長

質詢事項：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四十二卷 第九期

題 目：

請即刻全面澈查並取締占據車道暨劃地收費圖利自己的不法之徒，以維護市民的權益。

說明：報載，許多不肖之徒，擅自占據巷道，劃地收費，

儼如現代響馬，而遍尋停車位不果的駕駛人，只有任令魚肉；另外亦有不少的商家暨民眾為避免汽車停放門口，而自行劃地自限，甚或在馬路上釘上圍杆，放置阻礙物，並對停放的車輛予以放氣暨破壞。

揆諸前端，本席以為前揭私占公地，圖利自己的不法之徒固然可恨，然而主管當局之怠忽職責，罔顧市民權益，更難辭其咎。

查建設局曾信誓旦旦表示，對於民眾私占公地劃定停車位收費者，進行取締並以違反商業活動來處分，然而時隔多日，停車糾紛亦迭有所聞，本席納悶，主事者之執行不力是虛應事故抑是敷衍了事？本席特此籲請有關單位即刻積極澈查，全面取締占據車道抑劃地收費者，以杜絕不法並維護市民權益。

答覆單位：警察局

答：一、本案本局「清道專案」、「整頓道路及騎樓、人行道執行計畫」均有執行說明，為加強取締成效，嗣後請依下列處理原則及執行規定嚴格執行。

(一) 佔據公用車道、巷道、道路（均已徵收或屬政府所有者），並劃定車位供他人停放收費圖利自己或他人之情形，依刑法竊佔罪論處移送法辦，副送台北市政府建設局依違反商業活動處罰。

(二) 如屬未經徵收之私有暨成巷道，而有劃定車位收費情形

，則依妨礙交通違規取締，並函建設局依違反商業活動處罰。

(三)商家或民眾為避免他人汽車、機車停放門口，而自行劃定車位，單純供給自己或他人停放者，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八十二條第一項第七款「擅自設置或變更道路標誌、標綫、號誌或其他類似之標識者」取締告發。倘若為避免他人汽車、機車停放門口，而在公用巷道、車道設置障礙物，如拒馬、花盆、紙箱、破舊桌椅等，可依同條例第一項第一款「在道路堆積、放置或拋擲足以妨礙交通之物者」取締，上述路障如屬違規攤架、道路上廣告招牌或屬廢棄物性質者，尚可依法沒入或清除。如在騎樓、巷道設置水泥樁、鐵栓、鐵柵、木條等固定路障，應依同條例第八十二條第一項第八款之規定取締，並函請工務局訂期派員會同拆除。

(四)說明：(一)(二)等道路障礙，除可依法取締告發外，並應責令行為人即時停止並消除障礙，(即責令立即消除標綫或路障)，不聽勸止者，尚可連續告發或依法強制執行消除。

(五)如屬不供公眾通行之私有空地收費停車場，應勸導依規定辦理特定營業及商業登記許可，(註：停車管理處尚未依法公布施行)，再次故違者，則依上述法令規定處罰。

二、請各分局自即日起嚴格督飭所屬全面清查、取締(清查、取締績效報告表如附件二)，其執行情形及清查取締績效報告表並請於二月十一日前報局彙辦，本局將隨時派員實地督考及辦理獎懲。

## 第六屆第八次臨時大會議員書面質詢

一、質詢日期：80年元月7日

質詢議員：黃金如 林慶隆 黃義清 洪濬哲 邱錦添

李金璋 陳政忠

質詢對象：工務局潘局長禮門先生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謝處長維采先生 環保局崔局長文國先生

質詢事項：

題目：針對重陽橋開放後，橋墩下遭受不名人士傾倒大量廢土，嚴重影響水流污染源，縮短河川壽命，危害人民安全一事應予以嚴格查辦，並追究施工廠商、監工、與淡水河河川巡邏人員之職責。

說明：一、台北市重陽橋業已於八十年元旦通車，其施工與設計均號稱為亞洲最大的橋，以解決士林、三重、蘆洲之間交通瓶頸，惟近日來遭不名人士傾倒大量工程廢土，不但蔓延三個半橋孔長，約七十公尺，嚴重影響淡水河水流，造成大量淤積，與河川污染，使河床增高，更將縮短淡水河壽命阻擋河川水流，影響民眾生命安全與生態水系甚劇。

二、據查廢土傾倒地點由延平北路七段的檢查哨回轉堤防內開始傾倒，沿途倒滿，並用填土機填平，亦將防洪的石塊外網籠碾破，若遇洪水沖刷，石塊分散沖走後，將造成巨大損害。

三、故建請工務局長、環保局長、養護工程處長，追